

江苏省教育厅

关于转发《关于举办 2019 年全省高职院校 “金课”建设研讨会的通知》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要求，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定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在南京召开“2019 年全省高职院校‘金课’建设研讨会”。会议由江苏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和高等教育出版社高职出版事业部共同承办。现将会议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高职院校组织有关人员参加会议。

附件：关于举办 2019 年全省高职院校“金课”建设研讨会的通知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高等教育处
2019 年 3 月 20 日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文件

苏高教会〔2019〕4号

关于举办 2019 年全省高职院校“金课”建设研讨会 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

为全面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坚持知行合一、工学结合、德技并修，以职业教育教学相关标准为引领推进高水平专业和课程建设，推动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方式方法；深入研究高职院校“金课”内涵及建设模式、建设方法、建设路径；为我省高职院校与广大教师搭建“金课”建设的交流与研讨平台，稳步推进我省高职院校“金课”建设，全面提升课程建设与教学质量，经研究并报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定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在南京召开“2019 年全省高职院校‘金课’建设研讨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本次研讨会由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主办，由江苏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和高等教育出版社高职出版事业部共同承办。

二、研讨内容

1. 高职院校“金课”建设标准、建设路径与内涵要求；
2. 高职院校“金课”建设保障机制与融合创新模式；
3. “金课”视角下高职院校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与应用；
4. “金课”视角下高职院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应用；
5. 数字化出版融合创新助推高职院校“金课”建设与成果推广。

三、会议主要内容

1. 省教育厅有关负责同志讲话；
2. 省高等教育学会领导致辞；
3. 有关高职院校“金课”建设的系列专家讲座；
4. 我省高职院校专业及课程建设优秀成果交流报告。

四、参会人员

1. 省教育厅有关处室负责同志，省高等教育学会领导；
2. 全省高职院校分管教学的领导、教务处主要负责同志以及分管课程建设的领导；
3. 有意参与“金课”建设的品牌专业负责人和团队成员以及在线开放课程负责人和相关教师；
4. 本次会议以学校为单位由教务处统一报名，原则上每校参会人员不超过8人。

五、时间与地点

1. 本次会议将于2019年4月1日在南京华东饭店（南京鼓楼区北京西路67号）D楼二楼会议中心举行。8:30开始，16:30结束。

2. 为了有序开展会议，各校应派出带队负责人进行统一报

到并领取本校参会人员的会议材料。外地高校参会代表可提前一天到宾馆报到，南京高校参会代表可于会议当日 8:30 前直接到达会场报到并领取材料。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以学校为单位收取会务费 500 元/人，会议统一安排工作餐。参会人员往返交通费及住宿费由所在学校承担。

2. 主办方委托南京智慧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具体会务组织工作并代收会务费、开具项目为“会务费”的发票。

3. 会务费应由学校统一对公账户汇款。汇款账户：南京智慧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汇款账号：320899991010003084120；开户行：交通银行南京鼓楼支行；行号：301301000214。汇款时备注学校名称+人数。汇款截至日期为 3 月 30 日。

4. 请各校教务处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 12:00 前将本校参会回执（详见附件）统一发至邮箱：jiangsumooc@163.com。

5. 会务联系人：省高教学会：黄榕，13921428318；省课程中心：田仁岩，18205081173；刘敏，17709601615



附件

参会回执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负责课程
带队负责人姓名			带队负责人手机号码		
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酒店预订	○单人 间		○标准 间		

请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 12: 00 前将本校参会回执以学校为单位统一发送到: jiangsumooc@163.com。会务联系人: 田仁岩, 咨询电话: 025-83217271, 83217281。